

标段编号： 2201-440303-04-01-752572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2月09日

企业信用信息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云飞	1302811988****005X
	5102321963****6314
	5130011977****0846
	5102321969****6327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上海立物物资有限公司	70316927-5
浙江普利金塑版有限责任公司	79336119-8

限制高消费令

因被执行人未按执行通知书指定的期间履行义务...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PGXQ36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燃翰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道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11层3号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失信记录编号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主体 法人姓名 列入名单事由 认定部门 列入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PGXQ36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慰瀚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道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11层3号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黑名单记录主体及编号

黑名单认定依据

认定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暂无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PGXQ36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慰瀚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道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11层3号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诚信记录主体及编号

决定内容

实施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操作



暂无数据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其他信息查询](#) > [红色警示](#)

[返回主题](#)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投标人奖项情况



诚信优质企业证书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审，你单位获2023年度深圳市
罗湖区建筑市场诚信优质企业（中小微
施工企业组）称号。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4年4月1日



荣誉证书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审，你单位荣获2022年度深圳市
罗湖区建筑市场诚信优质企业（中小微施
工企业组）称号。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3年4月11日



会员证书

MEMBERSHIP CERTIFICATE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行业协会条例》和《深圳市罗湖区建筑业协会章程》的有关规定，你公司已按照要求办理了相关入会手续，正式成为团体会员。

特发此证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



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

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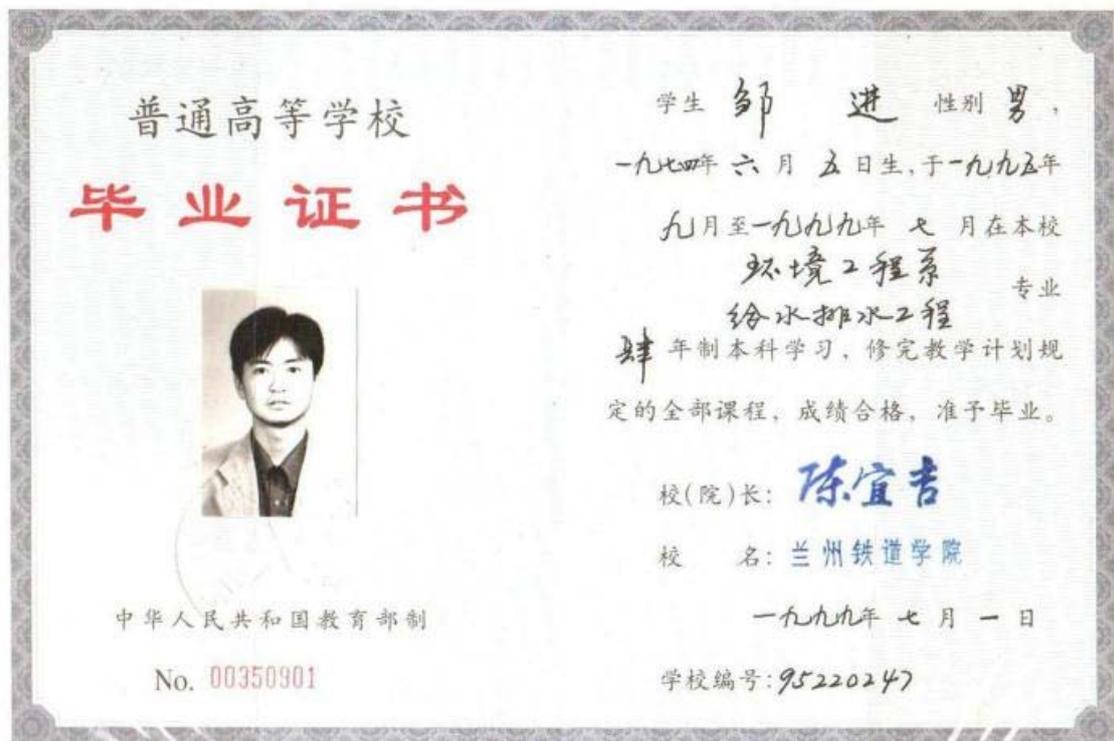
序号	拟任项目机构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类别	注册专业	备注
1	项目经理	邹进	中级	一级建造师	建筑工程	
2	技术负责人	陈凯汶	高级	无	土木工程	
3	质量负责人	宋吴迪	无	一级建造师	建筑工程	
4	安全负责人	杨彪	助理级	无	施工管理	
5	土建工程师	刘骁雄	中级	二级建造师	建筑工程	
6	安全员	马佳龙	无	无	无	
7	劳务员	王志红	无	无	无	
8	资料员	陈涵琪	无	无	无	

共计 8 人，其中：
1. 拟投入的团队人员是否都提供 12 个月社保证明：是；否，0人无社保证明
2. 执业资格 3 人
3. 高级职称 1 人、中级职称 2 人

证明材料：

- (1) 提供项目机构人员学历证、注册证、职称证等证明文件；
- (2) 提供项目机构人员近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从招标公告发布时间的上一个月起倒推)。

1. 项目经理-邹进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2月05日
- 2025年06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邹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06月05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1201118736



聘用企业: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2-07-27至2025-07-2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邹进

个人签名: 邹进

签名日期: 2024.12.0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 2024年07月27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2)0003042

姓名:邹进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4年06月05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2年06月15日

有效期:2024年04月10日至2027年06月1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10日



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湖北省人事厅制



姓名: 邹进

性别: 男

证书编号: Z10007089

发证日期: 2010年10月18日

出生年月: 1974年06月

专业名称: 工民建

资格名称: 工程师

批准时间: 2010年07月

批准单位: 武汉市人事局

批准文号: 武职任[2010]61号

评审组织: 市非公有经济专业评委会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邹进

社保电脑号：601192864

身份证号码：6201051974060510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4941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8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合计			12112.79	6309.84				11383.63	3969.72			607.34					172.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6256b2b0413m）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494176	单位名称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2. 技术负责人-陈凯汶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Valid with embossed seal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205000071201300110

姓名 陈凯汶 性别 男

Name

Gender

身份证号 440501197506191332

ID Number

职称系列

工程

Category of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业

土木工程

Speciality

授予时间

2013年12月

Date of Conferment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民营企业高级评委会

批准机关(盖章)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Issued by

2014年02月2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凯汶

社保电脑号：605999140

身份证号码：4405011975061913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4941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5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06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07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08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494176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494176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494176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合计			12315.26	6876.24			12686.95	4404.16			639.2					193.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56b2a0e36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494176

单位名称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5日

3. 质量负责人-宋吴迪





宋吴迪 同志于 2022 年
2 月 8 日至 2022 年 2 月 23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质量员（装饰）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宋吴迪

身份证号 421022199702073916

证书编号 2201030500062228

工作单位 无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8月28日
2025年02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宋吴迪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7年02月07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22023041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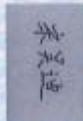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6-15至2026-06-1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宋吴迪

签名日期: 2024.8.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3年06月1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0010853

姓名:宋吴迪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7年02月0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5月10日

有效期:2023年05月10日至2026年05月0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5月10日



4. 安全负责人-杨彪



No.01- 2007333379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2)0131726

姓 名: 杨彪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4年03月25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有 效 期: 2022年10月20日 至 2025年10月1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2年03月07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杨彪
身份证号: 440506199403250038



职称名称: 助理工程师
专业: 施工管理
级别: 助理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3年02月15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303006116894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3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5. 土建工程师-刘骁雄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教育部)



姓名: 刘骁雄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 421002198609301013
ID No. _____
管理号: M5172017301104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 2017年4月6日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 2017年3月23日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 仙桃市职改办公室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 仙职改办[2017]13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仙桃市工程技术中级
职务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使用有效期：2024年07月
02日-2024年12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刘骁雄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6-09-30

注册编号：粤2442013201505940

聘用企业：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2-08-31至2025-08-30）



刘 骁 雄

个人签名：刘骁雄

签名日期：2024.7.2.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2年08月31日

6. 安全员-马佳龙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037770

姓名:马佳龙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6年11月10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5月07日

有效期:2024年04月01日至2027年05月0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01日



7. 劳务员-王志红





王志红

姓 名 王志红

身份证号 222301198003100325

证书编号 2201140000062368

工作单位 无

王志红 同志于 2022 年
2 月8 日至 2022 年2 月23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劳务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2022 年 2 月 26 日

有效期至：2025年2月26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志红

社保电脑号：609062750

身份证号码：22230119800310032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4941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4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7.43	2360	16.52	7.08
2022	05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06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07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08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合计			13528.79	7065.04			13105.27	4543.6			649.82						200.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56b2a8daa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0494176
 单位名称：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 资料员-陈涵琪

姓名 陈涵琪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2001 年 12 月 2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福西路家和盛世花园（一期）商住楼4单元1402A
公民身份号码 4405062001122504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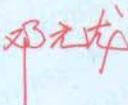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8.02-2032.08.02

技师学院

毕业证书

学生 陈涵琪 性别 女 出生于 2001 年 12 月 25 日。于 2017 年 9 月至 2022 年 6 月在本校 高级工 班 珠宝首饰设计与制作 专业学习，修业 五 年，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校名 (盖章) 

2022 年 6 月 30 日

此证未经主管部门验印无效

身份证号: 440506200112250420
证书编号: 4401612022214030087

根据粤办发〔2020〕39号文件规定，技工院校中级工班、高级工班、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生，分别按相当于中专、大专、本科学历落实相关待遇。



陈涵琪 同志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至 2022 年 7 月 7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资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陈涵琪
身份证号 440506200112250420
证书编号 2201050000231106
工作单位 无



2022 年 7 月 8 日

有效期至：2025 年 07 月 08 日

技术负责人业绩情况

拟派技术负责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资历	姓名：陈凯汶 年龄：49 学历：本科 职称：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 12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5年已完工类似项目业绩（上限3项）	项目名称：任达山庄康养中心装饰工程 合同金额：1041.39万元 竣工时间：2023.11.20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技术负责人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时间：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时间：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
<p>说明：</p> <p>1、提供拟派技术负责人学历证、注册证、职称证及社保等证明文件；</p> <p>2、提供拟派技术负责人近5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不超过3个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已完工业绩。</p> <p>证明材料：</p> <p>（1）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施工范围、合同额、签订时间、盖章页、体现其为技术负责人的部分，合同未体现技术负责人姓名的，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的其他有效证明）原件扫描件，合同原件备查。</p> <p>（2）工程竣工验收证明（首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投标人应提供整个项目的竣工验收报告，如提供单位或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招标人可能对投标人作出不利判断）；</p> <p>（3）以表格格式提供，格式详见：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资信标附件表格格式。</p> <p>注：施工合同或施工许可证中项目技术负责人与竣工验收报告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不一致的，需提供更换证明文件，如未提供的，不予计取。</p>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Valid with embossed seal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205000071201300110

姓名 陈凯汶 性别 男

Name

Gender

身份证号 440501197506191332

ID Number

职称系列

工程

Category of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业

土木工程

Speciality

授予时间

2013年12月

Date of Conferment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民营企业高级评委会

批准机关(盖章)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Issued by

2014年02月2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凯汶

社保电脑号：605999140

身份证号码：4405011975061913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4941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5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06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07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08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494176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494176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494176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494176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合计			12315.26	6876.24			12686.95	4404.16			639.2					193.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56b2a0e36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494176

单位名称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5日

1. 任达山庄康养中心装饰工程

合同编号：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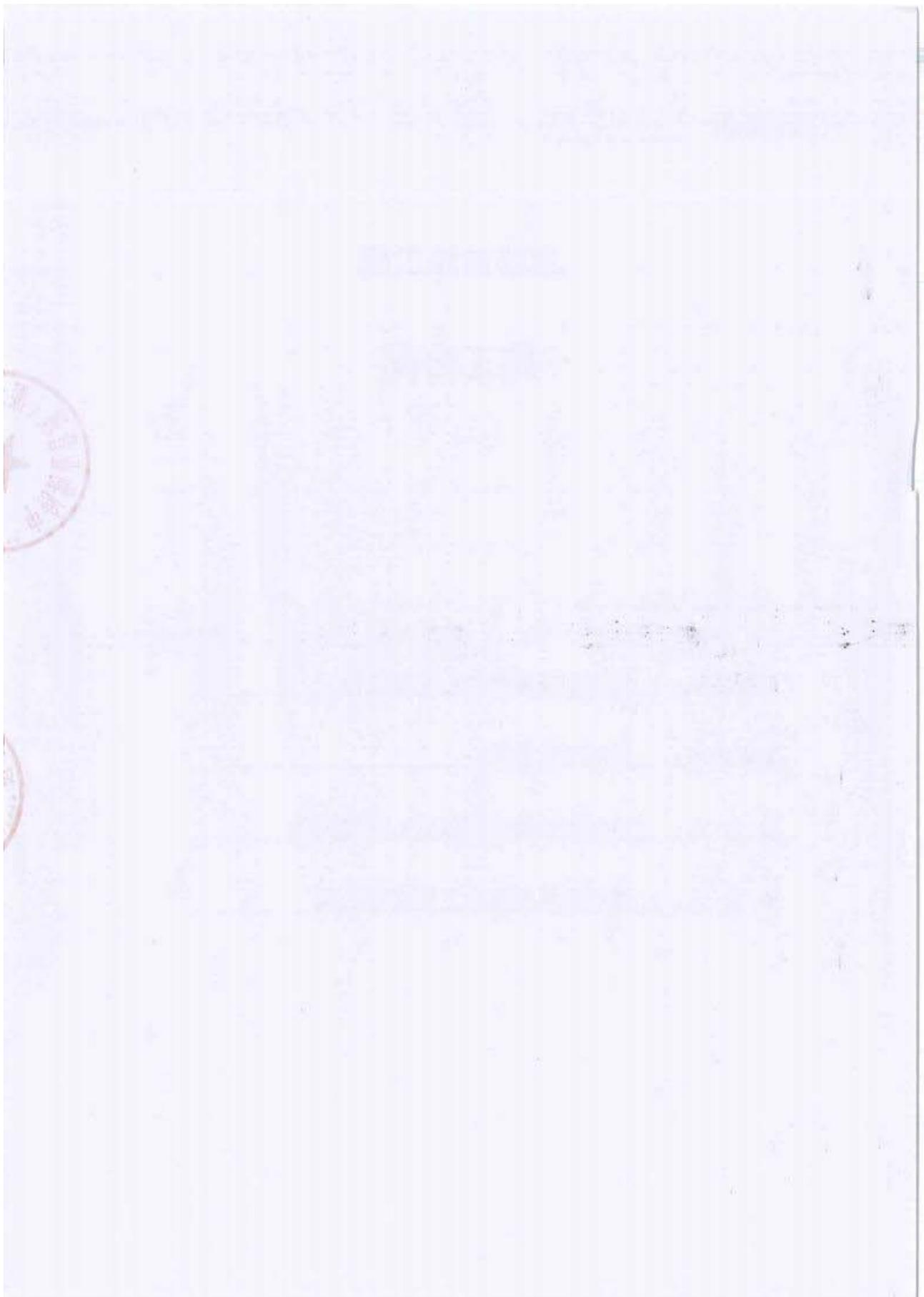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任达山庄康养中心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发 包 人： 中创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创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
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任达山庄康养中心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旁任达山庄19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对任达山庄康养中心进行改造装修,涉及建筑面积952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装饰,加固,安装等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100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 装饰, 加固, 安装等工程,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_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_长: _米; _宽: _米; 高: 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_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_长:___米_宽: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_长:___米_宽:___米_高: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_长:___米_宽: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_长:___米_宽:___米_高: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_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_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_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_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_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_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_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平方米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_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_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_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_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_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_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_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 (砖)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其它：加固工程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2月2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8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76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肆拾壹万叁仟捌佰陆拾伍元(小写)：10413865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9476617.15元，增值税额(增值税率9%)为人民币937247.85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2 月 15 日；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
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PGXQ36

地址：_____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爱
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11层3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44250100016200002603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任达山庄康养中心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旁任达山庄19号	建筑面积	9520平方米	工程造价	1041.3865万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2日	验收日期	2023.11.20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中创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庆育
副组长	邹进
组员	陈凯汶、陈少忠、马佳龙、王志红、杨彪、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 4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 4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庆育	中创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张庆育
2					
3					
4	邹进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邹进
5	陈凯汶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凯汶
6	杨彪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杨彪
7	马佳龙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马佳龙
8	邱灶利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员		邱灶利
9	陈少忠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陈少忠
10	陈开明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陈开明
11	王克红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王克红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施工单位已完成合同内所有建设内容，验收通过，验收级别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3年11月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3年11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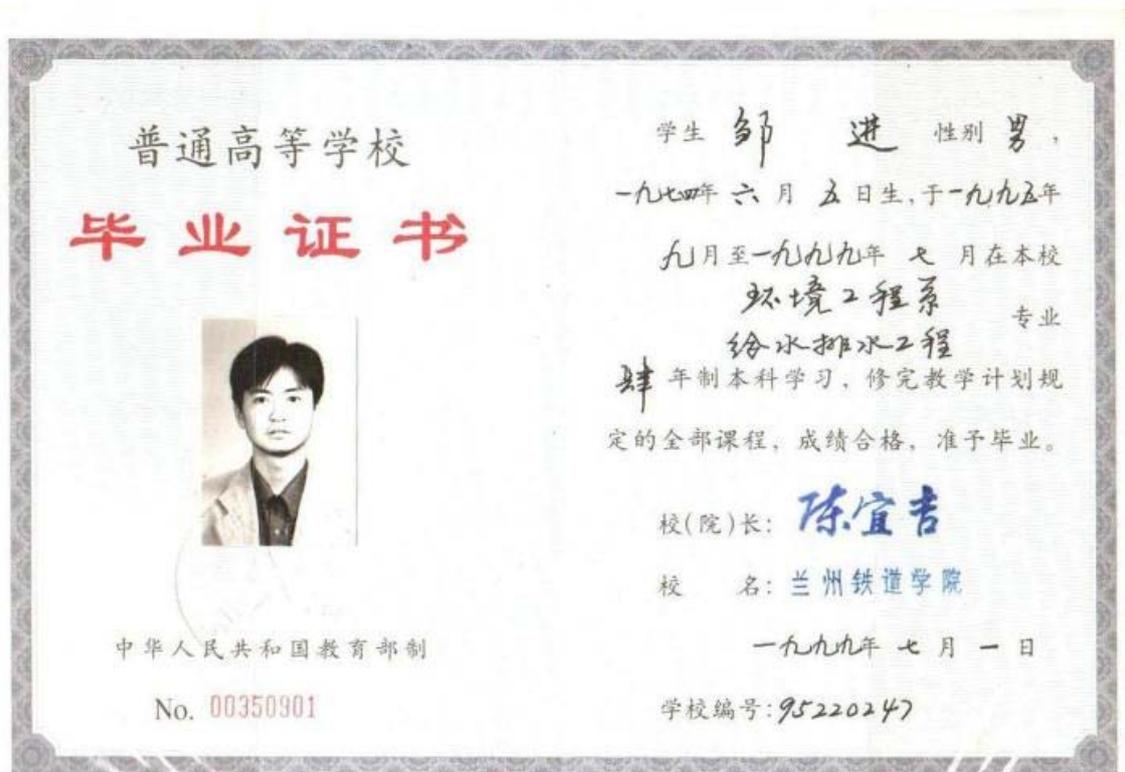
承包商/供应商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名称	中创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3年3月2日 至 2023年12月5日
承包商/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供应商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陈懋瀚 18576605996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邹进 13823412159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1103		
工程名称	任达山庄康养中心装饰工程	承包范围	建筑面积9520平方米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旁任达山庄19号	工程合同价	(1040.13865万元)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经济实力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工期控制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协调配合与服务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优 <div style="float: right; text-align: center;">  <p>（建设单位公章） 日期：2023年12月5日</p> </div>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一览表

资历	姓名：邹进 年龄：50 学历：本科 职称：工程师 执业资格：注册建造师 12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5年已完工类似项目业绩（上限3项）	项目名称：任达山庄康养中心装饰工程 合同金额：1041.39万元 竣工时间：2023.11.20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项目经理
	项目名称：横岗业务部11号厂房屋面漏水改造工程 合同金额：7.65万元 竣工时间：2024.7.22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项目经理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竣工时间：/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
<p>说明： 提供拟派项目经理学历证、注册证、职称证及社保等证明文件； 2、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近5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不超过3个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已完工业绩。</p> <p>证明材料： （1）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施工范围、合同额、签订时间、盖章页、体现其为项目经理的部分，合同未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的施工许可证）原件扫描件，合同原件备查。 （2）工程竣工验收证明（首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投标人应提供整个项目的竣工验收报告，如提供单位或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招标人可能对投标人作出不利判断）； （3）以表格格式提供，格式详见：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资信标附件表格格式。</p> <p>注：施工合同或施工许可证中项目经理与竣工验收报告签字项目经理姓名不一致的，需提供项目经理更换证明文件，如未提供的，不予计取。</p>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2月05日
- 2025年06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邹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06月05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1201118736

聘用企业: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2-07-27至2025-07-2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邹进

个人签名: 邹进

签名日期: 2024.12.0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07月27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2)0003042

姓名:邹进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4年06月05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2年06月15日

有效期:2024年04月10日至2027年06月1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10日



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湖北省人事厅制



姓名: 邹进
性别: 男
证书编号: Z10007089
发证日期: 2010年10月18日

出生年月: 1974年06月
专业名称: 工民建
资格名称: 工程师
批准时间: 2010年07月
批准单位: 武汉市人事局
批准文号: 武职任[2010]61号
评审组织: 市非公有经济专业评委会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邹进

社保电脑号：601192864

身份证号码：6201051974060510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4941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8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494176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4.87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49417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49417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合计			12112.79	6309.84				11383.63	3969.72			607.34					172.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6256b2b0413m）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494176	单位名称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1. 任达山庄康养中心装饰工程

合同编号：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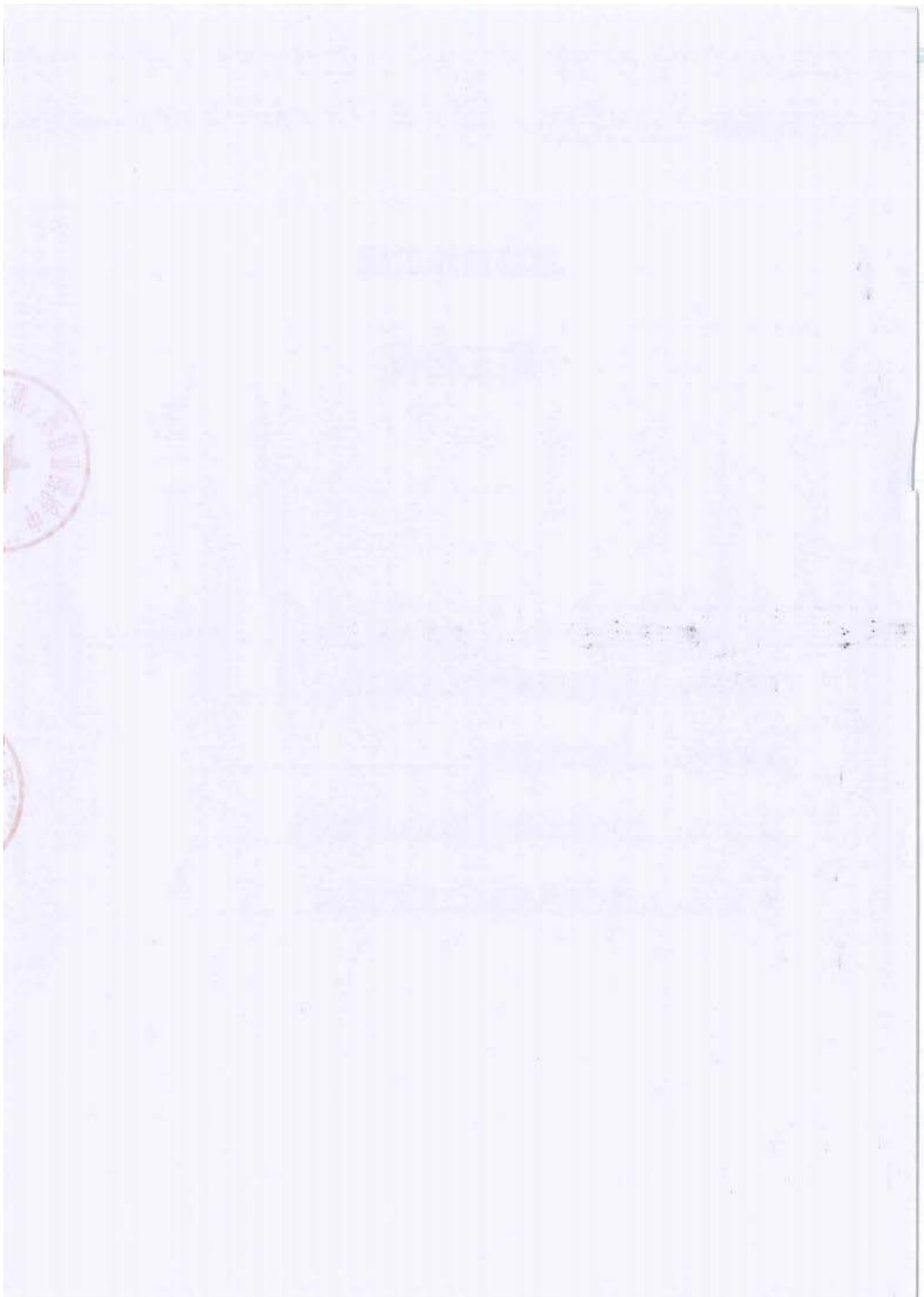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任达山庄康养中心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发 包 人： 中创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创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
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任达山庄康养中心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旁任达山庄19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对任达山庄康养中心进行改造装修,涉及建筑面积952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装饰,加固,安装等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100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 装饰, 加固, 安装等工程,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_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_长: _米; _宽: _米; 高: 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_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_长:___米_宽: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_长:___米_宽:___米_高: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_长:___米_宽: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_长:___米_宽:___米_高: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_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_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_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_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_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_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_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平方米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_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_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_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_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_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_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_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 (砖)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其它：加固工程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2月2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8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76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肆拾壹万叁仟捌佰陆拾伍元(小写)：10413865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9476617.15元，增值税额(增值税率9%)为人民币937247.85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2 月 15 日；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
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PGXQ36

地址：_____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爱

国路 1002 号轻工大厦 11 层 3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44250100016200002603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任达山庄康养中心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旁任达山庄19号	建筑面积	9520平方米	工程造价	1041.3865万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2日	验收日期	2023.11.20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中创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庆育
副组长	邹进
组员	陈凯汶、陈少忠、马佳龙、王志红、杨彪、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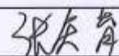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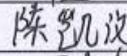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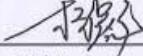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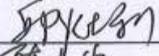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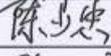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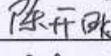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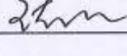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项 经核定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主体结构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项 经核定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1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11项 经核定符合要11项	共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6项	共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屋面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项 经核定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4项 经核定符合要4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通风与空调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项 经核定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建筑电气	合格	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4项 经核定符合要4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智能建筑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项 经核定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建筑节能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项 经核定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电梯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项 经核定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项 经核定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项 经核定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项 经核定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庆育	中创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					
3					
4	邹进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5	陈凯汶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6	杨彪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7	马佳龙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8	邱灶利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员		
9	陈少忠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10	陈开明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11	王克红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施工单位已完成合同内所有建设内容，验收通过，验收级别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3年11月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3年11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承包商/供应商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名称	中创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3年3月2日 至 2023年12月5日
承包商/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供应商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陈懋瀚 18576605996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邹进 13823412159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1103		
工程名称	任达山庄康养中心装饰工程	承包范围	建筑面积9520平方米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旁任达山庄19号	工程合同价	(1040.13865万元)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经济实力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工期控制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协调配合与服务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优 <div style="float: right; text-align: center;">  <p>日期：2023年12月5日</p> </div>			

2. 横岗业务部 11 号厂房屋面漏水改造工程

小型建设工程验收表

工程名称	横岗业务部 11 号厂房屋面漏水改造工程
施工单位	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合同建设内容，自检合格。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2日
申报部门	已完成。  2024年7月22日
投资开发部	据合同及清单内容完工，并同表验收。 何明 张永有 2024年7月22日
分管副总	同意按合同约定验收： Kunmi 2024年7月22日

合同编号: HG20240617

横岗业务部 11 号厂房屋面漏水改造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 (甲方): 深圳市龙岗区粮食有限公司

承包方 (乙方):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六月

横岗业务部 11 号厂房屋面漏水改造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龙岗区粮食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279520360Y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中心城如意路 36 区 97 号西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GPGXQ36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爱国路 1002 号轻工大厦 11 层 3 号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小型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章 工程概况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施工地点：横岗街道松柏社区红花街

1.2 漏水工程施工面积：200 平方米

1.3 工程范围：（在□内打√，具体工程量根据合同约定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地面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墙面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天棚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强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弱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柜类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砌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工程

其他工程：漏水改造、维修工程

第二章 工程施工

第二条 工程承包方式

2.1 工程承包，采取下列第 (1) 种方式：

- (1) 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
- (2) 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甲方供应其余部分材料。
- (3) 乙方只包工。

2.2 主要施工内容：对物业屋面漏水进行漏水改造、维修等，详见附件《工程报价单》和施工图纸。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以及施工图纸确定具体内容及做法。对甲方的要求，双方应制作相应的书面记录并签字确认。

乙方应保证施工做法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国家及行业标准的规定，合同约定的做法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无论采用何种方式，施工所需的施工机具、设备等由乙方自行配备，有关费用已经包含在乙方的报价中。

第三条 工程期限

3.1 开工日期：2024年6月21日（以审批的开工申请为准）；

竣工日期：2024年7月10日。

工程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0日。本条约定的工期不包括依据第一章的约定甲方委托乙方设计的时间。

3.2 因甲方原因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3.3 因乙方的原因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4 工程完工后，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在第十三条约定的时间内进行验收。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的，乙方向甲方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甲方在验收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第四条 工程价款

4.1 本工程采用下列第 (1) 方式计取价款：

(1) 总价包干：本工程的包干价为人民币（大写）柒万陆仟伍佰元整（¥：76500.00元）。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在合同约定的施工范围以及乙方供应材料范围内，价款不会因人工费、物价的波动而调整。合同总价已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项目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利润、税金以及有关协调服务费等为完成工程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固定单价：本工程的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元（¥：____/____元）。

《工程报价单》中所列的量均为暂定量，最终由双方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据实结算。计算工程量时除双方书面明确的外，均按照完成后的净值计算，不包括任何损耗。《工程报价单》中单价为乙方根据列明材料规格、档次、施工做法以及有关标准、规定完成单位工程内容的全部费用。乙方应在报价时提供相应的材料样本，作为材料供应和验收的依据。双方应就乙方提供的材料样本进行封存。

4.2 双方约定工程量的计量方法为：____/____。

第五条 双方指定人员

5.1 甲方指定人员

（一）甲方委派张庆育作为代理人以代表甲方行使和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所有权利和义务。乙方提交给甲方代理人的任何请示、函件或报审资料等，均视为已有效的提交给了甲方。甲方代理人所做出的任何符合本合同精神及甲方意愿的通知、指示、同意、批准、证书及决定等，均视为由甲方所做出。

甲方更换代理人的应提前3日书面通知乙方。

代理人的联系方式为：____/____。

（二）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的，甲乙双方应明确监理的内容与权限等事项。监理工程师的姓名：____/____；监理工程师的职责：____/____。

更换监理工程师的，应提前3日书面通知乙方。

监理工程师的联系方式为：____/____。

5.2 乙方指定人员

乙方委派邹进作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代表乙方履行合同。项目经理的权限为：所有关于横岗业务部 11 号厂房屋面漏水改造工程商务洽谈及现场施工协调。

乙方更换项目经理的，应提前 5 日通知甲方并同时委派新的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的联系方式为：13924650846。

第六条 甲方的义务

6.1 在约定的开工日期，待装修的房屋应具备施工条件，可以分阶段提供施工场地的按照实际施工进度提供。

6.2 需要办理施工许可的装饰装修工程，应办理施工许可手续。

6.3 无偿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接驳点。

6.4 根据物业管理的要求办理有关开工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

6.5 遵守物业管理的规章制度或者业主公约，并将需要乙方遵守的事项告知乙方。

6.6 协调乙方与邻里之间的关系，取得对施工影响的谅解。

6.7 在未取得有关部门批准并委托设计单位出具有关设计文件前，不得强制乙方有下列行为，并且乙方有权予以拒绝，因此造成的损失或者工期延误责任由甲方承担：

(1) 随意改动房屋主体和承重结构；

(2) 在外墙上开窗、门或扩大原有门窗尺寸，拆除连接阳台门窗的墙体；

(3) 在室内铺贴石材、砌筑墙体或者其他增加楼面荷载超出设计安全的；

(4) 破坏厨房、卫生间等房间的防水层或拆改消防、燃气等管道设施；

(5) 强令乙方实施违反有关标准、规范施工的其他行为。

6.8 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进行监督，按照约定对材料进行验收、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

6.9 其他甲方应履行的义务：_____ / _____。

第七条 乙方义务

7.1 施工中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施工规范、质量标准、安全操作规程、防火规定，安全、保质、按期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

7.2 严格执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包括但不限于)：

(1) 未经主管部门批准和经设计单位出具设计文件，不得拆改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加大楼地面荷载，不得改动室内原有消防、燃气等管道设施；

(2) 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在规定的时间内从事产生噪声的装饰装修活动并采取相应措施最大程度上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 严格按照有关规范、标准文明施工，承担因施工不当造成相邻方损害的，如房屋的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墙体开裂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责任；

(4) 乙方应按照规定编制安全技术措施或者施工方案，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治安保卫制度以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乙方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否则应承担未履行职责引起的一切责任。

(5) 负责工程成品、设备的保护；

(6) 文明施工保证施工现场整洁，及时清理现场产生的建筑垃圾。

7.3 遵守物业管理的规章制度或者业主公约并承担相应责任。

7.4 配合甲方办理相关手续并承担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施工所用的水、电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7.5 乙方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乙方承诺乙方公司及人员拥有承包并施工工程的合法资质，否则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金额 30%的违约金，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予以赔偿。

发生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甲乙双方按以下约定承担责任：双方同意，因施工及工程等导致的行政处罚、安全事故或人身或财产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八条 工程变更

8.1 施工期间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如需变更，双方应对变更内容、变更的费用以及工期进行书面确认。工程变更的书面确认资料，作为竣工结算和顺延工期的依据。

施工期间甲方需要对工程内容进行变更，应提前 3 日通知乙方。施工中乙方不得对工程进行变更。

8.2 确认变更费用时采取下列原则即：

《工程报价单》中已有的项目按照《工程报价单》内的报价确定变更费用；《工程报价单》中没有的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报价确定变更费用；《工程报价单》中没有类似项目的，由双方根据市场价协商确定。

8.3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变更，乙方应承担因此发生的费用，并且不得顺延工期。若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8.4 工程变更的价款，累计增加超过人民币 10000 元的，按照增加工程造价的 90% 支付。工程变更的价款，累计额减少超过人民币 10000 元的，按照减少工程造价的金额，在应支付的工程价款中相应扣减。工程变更的价款结算时按照变更的实际增减额据实结算。

第九条 材料供应

9.1 乙方应按照施工图纸以及甲方的要求编制《工程材料、设备明细表》并分别列明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和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

9.2 由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甲方应当在材料、设备送到施工现场前通知乙方。双方就材料、设备的数量、质量、环保等内容按照约定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在施工使用中的保管和质量控制责任由乙方承担，不再另行计取费用。乙方编制的《工程材料、设备明细表》中甲方供应材料、设备的数量为完成相应工程量的净值加上合理的

损耗（具体参照工程量消耗量标准）。乙方使用甲方供应材料超出约定数量的，超出的部分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就甲方供应材料、设备到施工现场的时间编制相应的计划并提供给甲方。因实际施工进度与计划不一致的，乙方应提前7日书面通知甲方，改变材料、设备的采购供应时间。

9.3 由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乙方应当在材料、设备送到施工现场前通知甲方。双方就材料、设备的数量、质量、环保等内容按照约定以及国家的有关规定共同验收，由甲方确认备案。甲方对材料的确认备案，不能免除乙方应负的责任。按照有关规定材料需要送检的，乙方应将材料取样送检。

9.4 双方供应的装饰装修材料，应当符合《室内装饰装修有害物质限量标准》等有关规定，并具有主管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合格报告。

第十条 工期延误

10.1 因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的，经甲方确认后工期应当顺延：

- (1) 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因物业管理的限制（书面通知的方式予以限制）不能施工的；
- (4) 因政府对施工的限制；
- (5)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10.2 因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的，工期应当顺延：

-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当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
- (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影响正常施工的；
- (3) 因甲方责任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况。

10.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顺延。

第十一条 质量标准

11.1 工程的室内环境污染控制应当按照《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以及合同签订时现行有效规范的标准执行。

11.2 工程施工质量应当符合有关工程质量标准的规定。

甲方对工程质量标准有特殊要求按照甲方要求执行，甲方要求的质量标准为：工程质量标准应不低于国家及行业标准。

11.3 双方对材料、工程质量、室内空气质量发生争议的，任何一方均可委托主管部门认可的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认定，相关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二条 工程验收

12.1 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应通知甲方进行以下验收工作：

- (1) 隐蔽工程验收；
- (2) 竣工验收。

12.2 隐蔽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在2日内进行验收，待双方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后，乙方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如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乙方有权暂停施工，相应工期损失由甲方承担；如乙方未通知甲方进行隐蔽工程验收而擅自进行下道工序施工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止施工，并要求打开已经隐蔽的部位进行验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隐蔽工程验收是指对将被下道工序所封闭的分部、分项工程进行检查验收。一般指给排水管线、电路管线、防水工程等。

12.3 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进行竣工验收，甲方自接到通知后5日内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合格的，双方应当签署《工程质量验收单》。乙方应在竣工验收后5日内向甲方出具《工程保修单》并向甲方提供其施工部分的水、电等隐蔽工程竣工图。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12.4 竣工验收并移交甲方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成品。甲方的验收并不能免除乙方的工程质量责任。

第十三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

13.1 工程款支付采用下列第 (2) 种方式:

(1) 本合同签字生效后, 甲方按表中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工程进度	付款时间	付款比例	金额(元)
开工准备	签订合同后日内	合同价 30%	/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工程验收通过后 日内	合同价 50%	/
完成结算	交付合格检测报告后 日内	合同价 20%	/

(2) 双方协商一致的其他支付方式: 工程完成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及结算审核后, 支付至结算价 97%, 预留 3% 结算价作为质量保证金, 并在质保期到期后一次性付清。

13.2 工程竣工验收后 / / 日内, 乙方向甲方提交结算书。结算书应包含工程量明细以及工程价款的计价依据以及具体金额。甲方收到结算书后, 应在 28 日内进行审核。若甲方对结算书有异议的应在审核期限内向乙方提出。乙方应对甲方的异议进行说明或者补充提供有关资料。甲方在收到结算书后未在约定的期限内进行审核的, 视为认可乙方提交的结算书中列明的工程价款。

第十四条 保修责任

14.1 工程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五年, 具体项目的保修期由双方在附件《工程保修单》中确定, 但不得低于法定最低保修年限。在工程保修期内, 乙方应当根据有关法律规定以及合同约定承担保修责任。

甲方未经竣工验收擅自使用工程的, 保修期自转移占有之日起算。

14.2 保修期内,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 乙方应负责修复, 并承担修复的费用以及因工程的缺陷、损坏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等责任。

14.3 在保修期内, 甲方在使用过程中, 发现已接收的工程存在缺陷或损坏的, 应书面通知乙方予以修复, 乙方应在 2 日内安排人员进行修复。

情况紧急必须立即修复缺陷或损坏的，甲方可以口头通知乙方，乙方应在 1 日内到达工程现场并修复缺陷或损坏。

第三章 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15.1 甲方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擅自解除合同的，除应按照已完工程量支付工程款外还应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0% 的违约金。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的，每延误一日应按照欠付金额的 1% 向乙方支付欠付工程款的违约金。

甲方无故欠付工程款金额达合同金额的 50%，且超过 30 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除按照约定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乙方因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

15.2 乙方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擅自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违约金。工程质量合格的，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价款。

因乙方原因造成延误工期的，每延期 1 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 的违约金。乙方延误工期超过 7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除应按照约定承担工期延误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甲方因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

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工程质量或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的，乙方按下列约定进行返工修理、综合治理和赔付：

(1) 对工程质量不合格的部位，乙方应进行返工。因返工造成工程延期交付视同延误工期。

(2) 对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当进行综合治理。因综合治理造成工程延期交付视同延误工期。

18.4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5 本合同一式 四 份，其中甲方执 两 份，乙方执 两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九条 其他事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企业电话：0755-28526261
企业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
中心城如意路36区97号西

2024年6月17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24年6月17日

投标人业绩情况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近5年已完工类似项目业绩（上限3项）	1	项目名称：任达山庄康养中心装饰工程 合同金额：1041.39万元 竣工时间：2023.11.20
	2	项目名称：中山宇宏健康花城二期四段(32-44#楼)园林景观及室外管网工程 合同金额：3012.58万元 竣工时间：/
	3	项目名称：景云上辰花园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合同金额：2166.37万元 竣工时间：/
<p>说明： 提供投标人近5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不超过3个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已完工业绩、履约评价。</p> <p>证明材料： （1）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施工范围、合同额、签订时间、盖章页）和竣工验收证明（关键页）（首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投标人应提供整个项目的竣工验收报告，如提供单位或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招标人可能对投标人作出不利判断）。</p> <p>以表格格式提供，格式详见：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资信标附件表格格式。</p>		

1. 任达山庄康养中心装饰工程

合同编号：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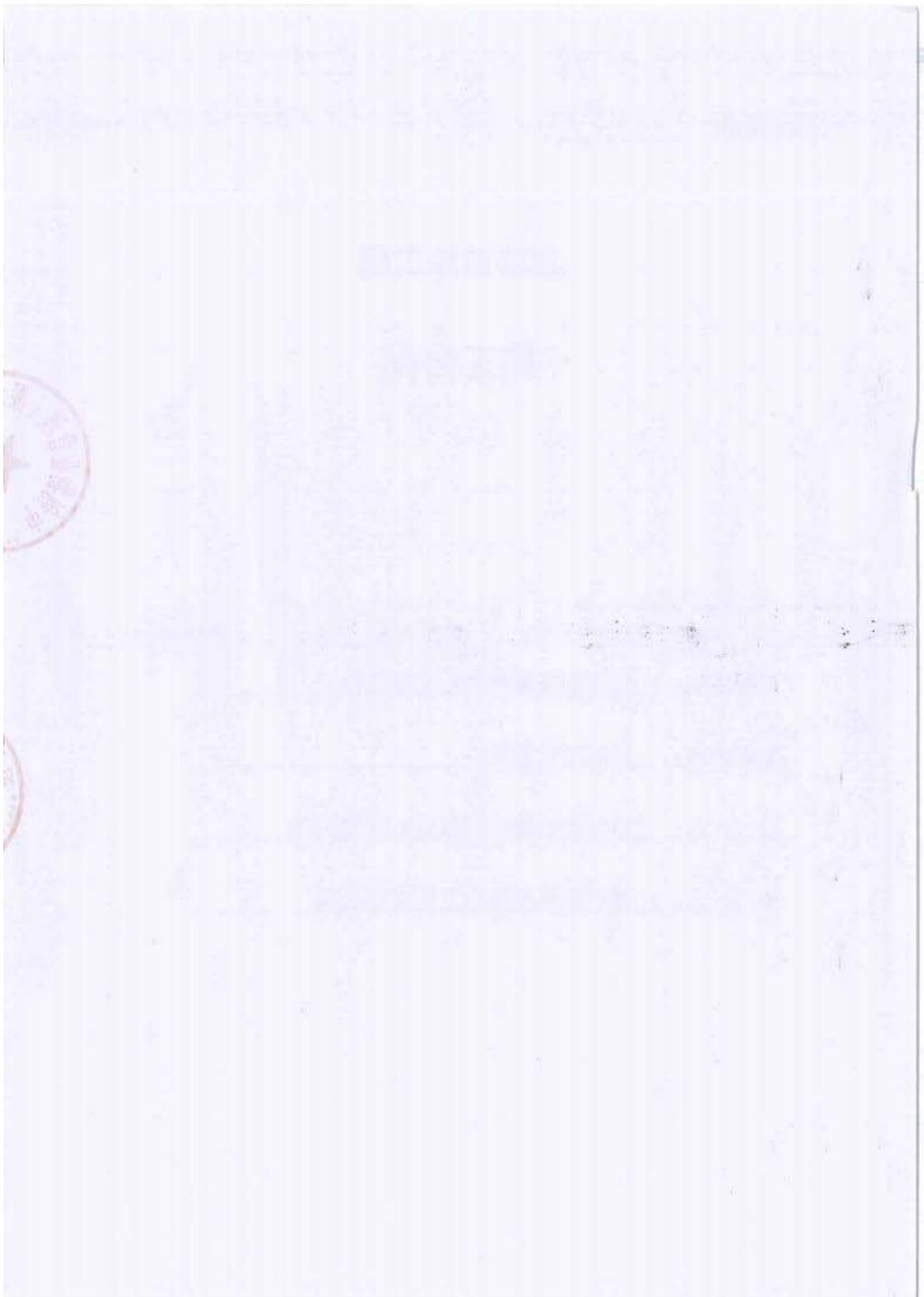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任达山庄康养中心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发 包 人： 中创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创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
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任达山庄康养中心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旁任达山庄19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对任达山庄康养中心进行改造装修,涉及建筑面积952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装饰,加固,安装等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100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 装饰, 加固, 安装等工程,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_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_长: _米; _宽: _米; 高: 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_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_长:___米_宽: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_长:___米_宽:___米_高: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_长:___米_宽: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_长:___米_宽:___米_高: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_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_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_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_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_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_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_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平方米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_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_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_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_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_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_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_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_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 (砖)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其它：加固工程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2月2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8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76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肆拾壹万叁仟捌佰陆拾伍元(小写)：10413865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9476617.15元，增值税额(增值税率9%)为人民币937247.85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2 月 15 日；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
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PGXQ36

地址：_____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爱

国路 1002 号轻工大厦 11 层 3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44250100016200002603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任达山庄康养中心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旁任达山庄19号	建筑面积	9520平方米	工程造价	1041.3865万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2日	验收日期	2023.11.20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中创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庆育
副组长	邹进
组员	陈凯汶、陈少忠、马佳龙、王志红、杨彪、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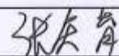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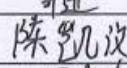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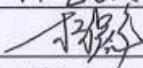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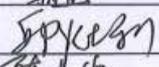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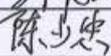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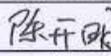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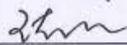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1 项 求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 4 项 求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 4 项 求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庆育	中创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					
3					
4	邹进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5	陈凯汶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6	杨彪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7	马佳龙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8	邱灶利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员		
9	陈少忠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10	陈开明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11	王宏伟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施工单位已完成合同内所有建设内容，验收通过，验收级别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3年11月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3年11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承包商/供应商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名称	中创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3年3月2日 至 2023年12月5日
承包商/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供应商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陈懋瀚 18576605996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邹进 13823412159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1103		
工程名称	任达山庄康养中心装饰工程	承包范围	建筑面积9520平方米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旁任达山庄19号	工程合同价	(1040.13865万元)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经济实力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工期控制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协调配合与服务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优 <div style="float: right; text-align: center;">  <p>日期：2023年12月5日</p> </div>			

2. 中山宇宏健康花城二期四段(32-44#楼)园林景观及室外管网工程



中山健康花城二期四段(32-44#楼)园林景观及室外管网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ZS-YHJKHC-GC-019

中山宇宏健康花城二期四段(32-44#楼) 园林景观及室外管网工程合同

发包人: 中山市宇宏住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2年4月26日

合同签署地点: 中山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中山市宇宏住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下列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中山宇宏健康花城二期四段(32-44#楼)园林景观及室外管网工程
- 2、工程地点: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康乐大道30号
- 3、建设单位: 中山市宇宏住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4、监理单位: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5、设计单位: 深圳市希尔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 6、工程规模: 总用地面积为52862.00 m², 拟建总建筑面积为221219.64 m²
- 7、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框剪结构。

二、工程承包范围

1、承包范围:

与二期二、三段围墙、东镇大道项目用地红线、港义路用地红线、二期四段南面围墙(东组团南面部分)所围合范围内的施工图中包括的景观工程和室外管网工程。

2、施工分界线:

(1) 车库顶板范围内划分: 以建筑施工单位完成车库顶板防水保护层, 后面的工序内容由景观施工单位施工。

(2) 横向水平划分: 关于给、排水的界线划分: 给排水工程系统由建筑施工单位完成至第一个工作井(不包括井), 后面的工序(包括第一个工作井)由景观施工单位施工; 架空层内界线划分: 景观施工图涉及关于架空层地面、墙面、柱、天花的装饰部分工程由景观施工单位施工。

3、施工内容: (1) 景观施工图范围内的工程: 除信报箱、人行道闸、车行道闸、组团之间人行天桥、标识系统、室内外成品家具及花钵、成品健身及儿童游乐设施、成品垃圾桶、LOGO及发光字体外, 园林施工图涉及的所有内容均含在本次施工范围内, 包括二期四段的所有围墙; (2) 室外综合管网施工图中的给排水及其附属构筑物工程、与景观工程有关的电气工程。

- 4、车库顶板范围内全部回填种植土，车库顶板范围外的种植区域土方回填，1米范围内采用种植土回填。以上两项回填均不能用基坑土方回填，种植土泛指种植黄泥。
- 5、建设方根据销售需要，安排施工现场不定期对社会开放需要的施工现场清理，相应安全措施的工作。
- 6、负责工程竣工验收前的所有清理：包括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的清运等。
- 7、对承包范围内工程的质量、工期、安全负责。
- 8、应配合建设方对其工作进行初步验收、以及按建设方与监理要求完成的工作内容、施工场地的检查、隐蔽工程验收及工程竣工验收。建设方或施工场地内第三方的工作需要配合时，应按建设方的指令予以配合。
- 9、必须服从建设方、项目总承包、现场有关的管理制度。
- 10、提供符合要求的竣工图（六份）和验收备案需要的所有资料。
- 11、园林施工图中有表达的室外给、排水支管、及其相关项目（雨水井、排水沟、取水口等）按景观图纸施工，其它的管线按其相关图纸施工。
- 12、以上所述的工程承包范围及介绍只是概括，并不能视为完整无缺。具体承包范围以建设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和有关技术文件（含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设计变更通知，建设方修改通知等，不含组团之间的人行天桥）以及建设方要求为准。如承包范围未尽详细，由建设方书面予以明确的工程内容，不管是否包括在本范围内，应无条件服从，并按照建设方要求的工期节点按质按量完成。

三、承包方式

乙方以包工包料、包施工机械、包临时设施、包生活及施工用水用电、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措施项目费、管理费、利润及乙方应缴的各项规费及税金、包竣工验收、包资料、包保修、包保险等的总承包管理方式，甲方直接分包工程纳入总承包管理范畴。

四、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仟零壹拾贰万伍仟捌佰贰拾伍元肆角叁分（小写）：30125825.43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 27638371.95 元，增值税额（增值税率 9%）为人民币 2487453.48 元。

五、合同工期

- 1、计划工期：本工程分三部分施工：展示区景观工程、西组团景观工程（除展示区景观工程外）、东组团景观工程。
展示区景观工程工期为：2022年5月1日至2022年7月10日。（经建设方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西组团景观工程工期为（除展示区景观工程外）：2022年9月15日至2023年7月10日。（经建设方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东组团景观工程工期为：2022年12月10日至2023年7月10日。（经建设方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 2、计划竣工日期：最迟于2023年7月10日前竣工并经建设方验收合格且交付使用。

3、工期以及
（周计划、

六、工程质

- 1、工程质量
- 2、按《园林
- 3、相关验收
- 《工程建设
- 《工程做法
- 《环境景观
- 《环境景观
- 《室外工程
- 《围墙大门
- 《水泥混凝
- 《公路路面
- 《城市道路
- 《普通混凝
- 《种植屋面
- 《园林绿化

七、组成本

构成本合同
如下：

- 1、组成本方
- 第一部分：
- 第二部分：
- 第三部分：
- 2、本承包

八、本协

九、本



中山健康花城二期四段(32-44#楼)园林景观及室外管网工程合同
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委托代理人:

日期 2022.4.26A

电话:

传真:



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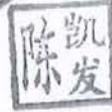
日期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第一章、
一、词语定

- 1.1、通用条
- 1.2、专用条
- 1.3、甲方:
- 1.4、甲方项
- 1.5、乙方:
- 1.6、乙方项
- 1.7、设计单
- 1.8、监理单
- 1.9、工程:
- 1.10、甲方
- 1.11、合同
- 1.12、质保
- 1.13、保修
- 1.14、工期
- 1.15、开工
- 1.16、竣工
- 1.17、关键
- 1.18、费用
- 1.19、图纸

3. 景云上辰花园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景云上辰花园园林景观 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YHALTG-GC-043

景云上辰花园项目 园林景观工程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市宇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 2024 年 03 月 日

签署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宇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下列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景云上辰花园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 2、工程地点: 龙岗区龙城街道龙翔大道以北怡翠路以西
- 3、建设单位: 深圳市宇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4、监理单位: 深圳市特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5、设计单位: 成都基准方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 6、工程规模: 总用地面积36654.99 m²,总建筑面积227402.44 m²,其中地下室3层,建筑面积61708.89 m²; 1号楼共43层,建筑面积24306.13 m²; 2号楼共46层,建筑面积25274.45 m²; 3号楼共48层,建筑面积27314.88 m²; 4号楼共48层,建筑面积26390.76 m²; 5号楼共32层,建筑面积18235.48 m²; 6-1号楼共36层,建筑面积26077.46 m²; 6-2号楼共7层,建筑面积5947.89 m²; 7号楼共22层,建筑面积10215.74 m²; 8号楼共3层,建筑面积1736.26 m²。
- 7、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框剪结构。

二、工程承包范围

1、承包范围: 根据甲方确认的景云上辰花园项目园林景观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和有关技术文件(含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设计变更通知,建设方修改通知等)所包括的工作内容,包括各楼栋以及营销中心园林景观工程。字体标识、室内外成品家具及花钵、成品健身及儿童游乐设施、成品垃圾桶、人物成品雕塑、成品雕塑、成品不锈钢雕塑、特色雕像、特色雕塑、休憩景观平台成品摆件、玻璃钢成品对景雕塑、休憩景观平台成品茶几、挂画、与景观工程无关的电气工程不在本合同承包范围内。

2、施工分界线:

土建

景观种植区总包单位施工完成保护层,剩余工作交由园林景观单位施工。

给排水

四、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陆拾陆万叁仟陆佰玖拾肆圆伍角柒分（小写）：21663694.57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 19874949.15元，增值税额（增值税率9%）为人民币 1788745.42元。

五、合同工期

- 1、计划工期：进场时间（暂定）：2024年3月25日。具体以甲方通知为准。
- 2、计划竣工日期：最迟于 2025年8月1日前竣工并经建设方验收合格且交付使用。
- 3、工期以建设方制订的总体施工进度计划为准。除满足节点工期以外，还应满足建设方安排的期间计划（周计划、月计划）。

六、工程质量

- 1、工程质量标准：须确保本工程验收时质量“合格”、并满足设计与建设方的标准和要求。工程必须一次性通过建设方竣工验收且达到“合格”，其中：单元验收合格率达到100%。
- 2、按《园林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程》进行验收。工程经建设方验收后，仍需国家或地方质检部门验收合格后方视为正式验收。

- 3、相关验收规范（包括并不局限于以下规范）：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2009年版
《工程做法》（2008 建筑结构合订本）J909、G120
《环境景观-室外工程细部构造》15J012-1、GJBT-599
《环境景观-亭廊架之一》04J012-3
《室外工程》12J003、GJBT-572
《围墙大门》15J001
《水泥混凝土路面施工及验收规范》GBJ97-87
《公路路面基层施工技术规范》JTJ034-2000
《城市道路路基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44-91
《普通混凝土用砂、石质量及检验方法及标准》JGJ52-2006
《种植屋面工程技术规程》JGJ155-2013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

- 4、技术要求

- 1) 种植土壤要求

- a) 施工方应对现场使用的种植土进行土壤检测，并支付相关费用。施工前应将检测结果及改良方案提交业主和景观设计师认可，得到书面确认后后方可施工。

十、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甲方：深圳市宇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龙岗区长兴北路6号博深科技大厦7

法定代表人：吴晨鑫

委托代理人：

日期

电话：

传真：



2024.04.10

乙方：深圳市奥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U.HOME U.HOME U.HOME U.HOME U.HOME U.HOME U.HOME U.HOME U.HOME U.HOME

投标人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基本信息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PGXQ36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万元）	8250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陈懋瀚 5362.5 万元 深圳市中荣汇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887.5 万元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共 10 人，涉及专业包括：1、 <u>建筑工程专业</u> 6 人；2、 <u>市政公用工程专业</u> 4 人；3、 <u> </u> 专业 人；4、 <u> </u> 专业 人；5、 <u> </u> 专业 人；（按 <u>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u> 填写）（提供“ <u>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u> ”查询截图）		
纳税额（万元）	2021 年	0	
	2022 年	2.164443	
	2023 年	3.542357	
	小计	5.7068	
营业收入（万元）	2021 年	/	
	2022 年	267.144699	
	2023 年	741.279031	
	小计	1008.4237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PGXQ36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懋瀚

成立日期 2021年04月12日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11层3号

重要提示

-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08月0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769189

企业名称: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PGXQ36

法定代表人: 陈懋瀚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11层3号

有效期: 至2025年07月26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26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6PGXQ36
注册号:	440300213408779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11层3号
法定代表人:	陈懋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825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1-04-12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3-08-09
年报情况:	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全称

验证码:

请输入验证码



[重新获取验证码](#)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陈懋瀚	5362.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市中荣汇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887.5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PGXQ36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懋瀚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道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11层3号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刘骑雄	421002198*****1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3201505940	建筑工程
2	蒙仕川	460102198*****1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4201601692	市政公用工程
3	李观钦	440821197*****3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18399	建筑工程
4	李观钦	440821197*****3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18399	市政公用工程
5	杨先毅	440982198*****5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303813	建筑工程
6	杨先毅	440982198*****5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303813	市政公用工程
7	宋吴迪	421022199*****1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304651	建筑工程
8	宋吴迪	421022199*****1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304651	市政公用工程
9	邹进	620105197*****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1201118736	建筑工程
10	宋吴迪	421022199*****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4198	建筑工程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网站访问数量

2 2 2 9 0 1 9 2 8 8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罗湖安居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陈懋瀚	出资比（65）%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深圳市中荣汇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比（35）%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2.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 3.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 4.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陈懋瀚（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4年12月5日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全称

验证码:

请输入验证码



[重新获取验证码](#)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陈懋瀚	5362.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市中荣汇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887.5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1. 2021-2023 纳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411848号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PGXQ36)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合计	0	0
	其中,自缴税款	0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无。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8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12081451120174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411871号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PGXQ36)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2.08	0
2	印花税	7,952.81	0
3	教育费附加	193.74	0
4	增值税	12,916.63	0
5	地方教育附加	129.17	0
	合计	21,644.43	0
	其中,自缴税款	21,321.52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21,644.4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8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12081623120396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008255号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PGXQ36)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55.81	0
2	企业所得税	-5,260.44	0
3	印花税	579.51	0
4	教育费附加	475.38	0
5	增值税	33,023.79	0
6	地方教育附加	316.9	0
合计		30,290.95	0
其中,自缴税款		29,498.67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5,132.62元,2023年35,423.57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5,388.16元(伍仟叁佰捌拾捌圆壹角陆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8月28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8282813515114



2. 2022 审计报告

深圳市度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
三. 利润表	4
四. 现金流量表	5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六. 会计报表附注	7-15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an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3K2180M7G



深圳市度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机密

深度财审字（2023）2035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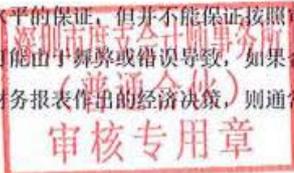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

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一月九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四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四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08,042.65	307,564.59	短期借款		710,332.75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	1,373,957.7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
预付款项		-	-	预收款项		-	-
其他应收款		550,750.00	435,220.00	应付职工薪酬		314,258.10	57,400.00
存货		-	203,391.87	应交税费		98.58	2,782.93
持有待售资产		-	-	其他应付款		107,945.39	254,645.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持有待售负债		-	-
其他流动资产		12,923.36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流动资产合计		810,716.01	2,319,164.24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916,744.35	314,828.27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长期借款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预计负债		-	-
投资性房地产		-	-	递延收益		-	-
固定资产		45,118.05	937,699.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在建工程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工程物资		331,074.3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油气资产		-	-	负债合计		916,744.35	314,828.27
无形资产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21,812.88	2,000,000.00
商誉		-	-	其他权益工具		-	-
长期待摊费用		-	-	资本公积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减:库存股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其他综合收益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6,792.38	937,699.88	盈余公积		751,048.81	88,006.95
				未分配利润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0,764.04	2,088,036.95
资产总计		1,187,508.39	3,256,864.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87,508.39	2,402,865.2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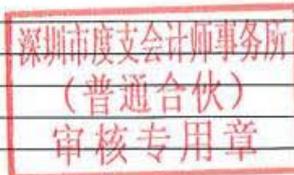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2	2,671,446.99
减：营业成本	13	2,308,275.01
税金及附加	14	11,025.3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5	1,058,242.7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6	5,014.8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1,111.00
加：营业外收入	17	5,322.60
减：营业外支出	18	40,000.00
三、利润总额		-745,788.40
减：所得税费用	19	5,260.44
四、净利润		-751,048.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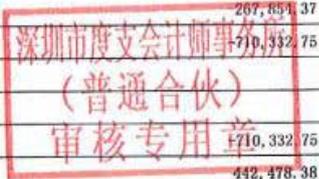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4,045,434.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310,479.73
现金流入小计	5	4,355,914.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2,959,882.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317,472.82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18,970.1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420,833.44
现金流出小计	10	4,717,15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361,244.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180,918.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180,918.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331,674.3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331,674.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50,766.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978,187.12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710,332.7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267,854.37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710,332.7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710,332.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442,478.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307,564.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238,042.6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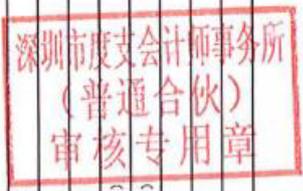




增城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2,000,000.00					88,036.95	2,088,036.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初余额	04	2,000,000.00					-88,036.95	2,000,000.00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05	-978,187.12					-751,048.84	-1,729,235.96
(一) 净利润	06						-751,048.84	-751,048.84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 其他	1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978,187.12						-978,187.1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978,187.12						-978,187.12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 其他	15							
(四) 利润分配	1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18							
3. 其他	19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1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2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 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1,021,812.88					-751,048.84	270,764.04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11层3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825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PGXQ36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21年4月12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城市及道路照明专业承包；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建设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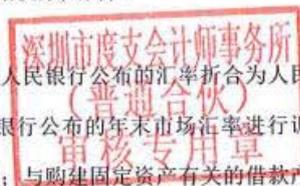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7)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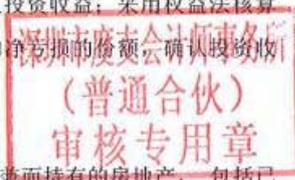
B.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 (1) 为生产商品, 提供劳务, 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 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 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 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 (原值的5%) 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5年	19.00%
运输设备	5年	19.00%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年	19.00%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 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 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 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 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 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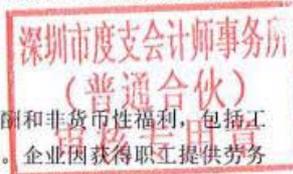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 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 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 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 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 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 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 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实际控制权, 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 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B、提供劳务：a、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b、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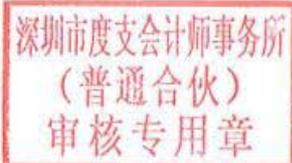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238,042.65
合 计	<u>238,042.65</u>

2: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24,530.00	22.25%
1-2年	435,220.00	77.75%
2-3年		
3年以上		
合 计	<u>559,750.00</u>	<u>100.00%</u>

3:其他流动资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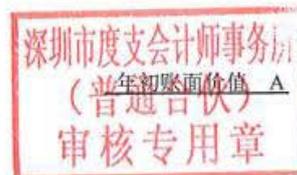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流动资产	12,923.36
合 计	<u>12,923.36</u>

4: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941,693.28		891,250.80	50,442.48
二、累计折旧合计	3,993.30	1,331.10		5,324.4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937,699.98</u>			<u>45,118.08</u>

5:工程物资

项 目 A	年末账面价值 A
工程物资	331,674.30
合 计	<u>331,674.30</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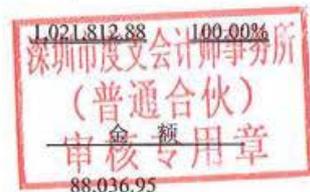


6:短期借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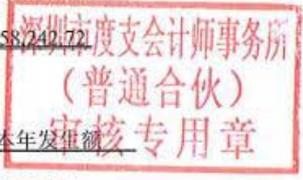
项 目	期末余额
短期借款	710,332.75



合 计			<u>710,332.75</u>	
7: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314,258.40	
合 计			<u>314,258.40</u>	
8: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应交税费			98.58	
合 计			<u>98.58</u>	
9: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07,945.38	100.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 计			<u>-107,945.38</u>	<u>100.00%</u>
10: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陈凯发	53,625,000.00	65.00%	664,178.37	65.00%
邱楚珠	28,875,000.00	35.00%	357,634.51	35.00%
合 计	<u>82,500,000.00</u>	<u>100.00%</u>	<u>1,021,812.88</u>	<u>100.00%</u>
11: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额	
上年期末余额			88,036.9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88,036.95	



本期年初余额	0.00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751,048.84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751,048.84
12:营业收入	
<u> 项 目 </u>	<u> 本年发生额 </u>
营业收入	2,671,446.99
合 计	<u>2,671,446.99</u>
13:营业成本	
<u> 项 目 </u>	<u> 本年发生额 </u>
营业成本	2,308,275.01
合 计	<u>2,308,275.01</u>
14:税金及附加	
<u> 项 目 </u>	<u> 本年发生额 </u>
税金及附加	11,025.38
合 计	<u>11,025.38</u>
15:管理费用	
<u> 项 目 </u>	<u> 本年发生额 </u>
管理费用	1,058,242.72
合 计	<u>1,058,242.72</u>
16:财务费用	
<u> 项 目 </u>	<u> 本年发生额 </u>
财务费用	5,014.88
合 计	<u>5,014.88</u>
1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5,322.60
合 计	<u>5,322.60</u>

18: 营业外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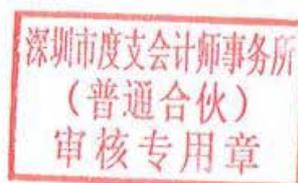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40,000.00
合 计	<u>40,000.00</u>

19: 减: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5,260.44
合 计	<u>5,260.44</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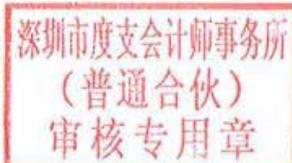
20: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751,048.84</u>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331.1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 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 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 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 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 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 增加)	202,391.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 增加)	1,236,534.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962,415.67
其他	-88,03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61,244.07</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8,042.6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7,564.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69,521.94</u>
21：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22：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778-11-23
 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
 4206811978112560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6815071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7 09 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m /d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m /d

7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张...
女
1970-11-22
深圳市宝安区...
3301221970112200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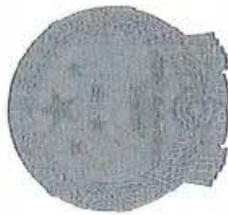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262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市度支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许晓冬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A309-B32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359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21]6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1年10月27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WCMX87



名称 深圳市度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许晓冬

成立日期 2021年07月1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
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A309-B32



重要提示

1. 该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系统自动生成，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该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等信息，可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年度结束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相关机关上一份经年度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07月13日

3. 2023 审计报告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三年度

<u>目 录</u>	<u>页 次</u>
一、审计报告	1
二、已审财务报表	2—29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三、本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UTAO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社区人民路与建设路交汇处长江中心12层1209 邮编:518109
电话:0755-27621542 传真:27185812 网址:www.szytcpa.com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UTAO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
电 话：(0755) 27621542 27185812 网 址：www.szytcpa.com

深宇韬审字[2024]072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 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 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 释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38,042.65	2,200,664.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帐款	2		59,471.4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3	559,750.00	64,644.12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923.36	123,015.91
流动资产合计		810,716.01	2,447,796.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	45,118.08	29,144.88
工程物资	5	331,674.30	1,680,930.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6,792.38	1,710,075.07
资 产 合 计		1,187,508.39	4,157,871.42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注释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	710,332.7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帐款	7		2,156,394.0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8	314,258.40	388,629.21
应交税费	9	98.58	24,368.35
其他应付款	10	-107,945.38	591,496.0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u>916,744.35</u>	<u>3,160,887.64</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u>916,744.35</u>	<u>3,160,887.64</u>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	1,021,812.88	2,209,562.8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751,048.84	-1,212,579.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u>270,764.04</u>	<u>996,983.78</u>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u>1,187,508.39</u>	<u>4,157,871.42</u>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 期 数	上 期 数
一. 营业收入	12	7,412,790.31	2,671,446.99
减: 营业成本	12	6,509,200.43	2,308,275.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	9,540.74	11,025.3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30,359.19	1,058,242.7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	24,333.05	5,014.88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 营业利润		-460,643.10	-711,111.00
加: 营业外收入	15	7,136.25	5,322.60
减: 营业外支出	16	17.20	40,000.00
三. 利润总额		-453,524.05	-745,788.40
减: 所得税费用	17	13,266.65	5,260.44
四. 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66,790.70	-751,048.84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 综合收益总额		-466,790.70	-751,048.84
七. 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20,470.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2,242.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22,712.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91,191.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2,839.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6,546.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2,326.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88,251.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4,460.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9,255.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9,255.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255.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87,75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7,75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710,332.7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0,332.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417.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62,622.2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042.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0,664.90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66,790.70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5,973.2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25,541.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954,476.04
其他	5,260.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834,460.89</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	2,200,664.90
减:货币资金的期初余额	238,042.6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1,962,622.25</u>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21,812.88	-	-	-751,048.84	270,764.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5,260.44	5,260.44
二、本年初余额	1,021,812.88	-	-	-745,788.40	276,024.4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7,750.00			-466,790.70	720,959.30
（一）本年净利润				-466,790.70	-466,790.70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净利润及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小计	-	-	-	-466,790.70	-466,790.7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87,750.00				1,187,75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187,750.00				1,187,75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本年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其中：国有企业应上交的利润					
转作股本（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09,562.88	-	-	-1,212,579.10	996,983.78

深圳市贝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元人民币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21年04月12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GPGXQ36，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注册资本8250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懋瀚

经营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11层3号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城市及道路照明专业承包；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建设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采用公历年度制，以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在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对个别会计要素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报告期内报表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报表项目中除以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外，均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该即期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当月月初的汇率。

(2)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历史成本本位币金额。

C.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以外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在编制折合人民币财务报表时，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照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利润表中收入和费用项目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期间即期汇率平均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对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表，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期间即期汇率平均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由于折算汇率不同产生的折算差额，在折合人民币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类设“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反映。在折合人民币现金流量表设“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反映。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视为现金等价物。

7、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母子

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应以其账面价值计量。因合并方与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按本准则进行调整，对调整后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含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加上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为合并成本。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8、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企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为合并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将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之间的投资、交易及往来等全部抵销，并计算少数股东损益及少数股东权益后合并编制而成。

(2) 合并时，如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本公司会计政策不一致，按本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对其进行调整后合并。

(3)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期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重组方合并前的净损益应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并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5) 重组属于同一公司控制下的非企业合并，被重组方重组前一个会计年度末的资产总额或前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达到或超过重组前重组方相应项目 20%的，从合并当期期初起编制备考利润表。

(6)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9、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四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A. 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B.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应当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b.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计量。

除下列情况外，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b.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应当按照成本计量。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的处理如下：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应当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

A.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B.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企业应当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应当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

(4)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于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权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5) 金融资产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6) 金融资产减值的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应当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出现持续下降，且其下降属于非暂时性的，则可认定该项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④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经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账款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个别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账款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五大类。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3) 存货的盘存制度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本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或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目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可变现净值系根据本公司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价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除考虑持有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该存货的价格与成本波动外，还需要考虑未来事项的影响。

A. 公司的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B. 公司需要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C.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约定价格、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约定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和转回的金额。

11、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A.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下列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1/一次交换交易形成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2/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3/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也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4/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B.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e.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和应付的相关税费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根据不同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分别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A.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或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应当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情况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当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应当按照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C.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的差减计至可收回金额，减记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

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1)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A.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直接可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B.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C.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及摊销政策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折旧、摊销政策一致。

13、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取得时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运输和保险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

(4)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	----------

机器设备	10年	10	9
办公设备	5年	5	19
运输设备	5年	5	19
生产及其他设备	3-5年	5	19.00-31.67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如果某项租入固定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本公司认定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须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加上可直接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租入固定资产按租赁期和估计净残值确定其折旧率计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债券溢折价摊销、辅助费用汇兑损益、债券）在相关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财务费用。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A. 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不会重新开工；B. 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借款费用

(1) 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指企业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资产，包括专有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2)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内部研发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开发阶段与开发阶段进行相应处理。将为获取并理解相应技术而进行的有计划调查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进行商业性生产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期间确定为开发阶段。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自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3) 对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公司于年度终了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A. 专利权：法律有规定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B. 商标权：法律有规定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C. 非专利技术：法律有规定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D. 土地使用权：按购置使用年限的规定摊销。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当存在以下情形之一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 A.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
- B.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
- C.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等减值迹象的；
- D.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发生了减值准备情形的情况。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列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

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资产减值计提依据及方法

(1)、减值测试的范围

报告期末，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都进行减值测试；除此之外，对于存在下列迹象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A.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B.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C.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D.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E.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F.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G.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

资产减值损失是根据期末各项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

(3) 预计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4)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9、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收入确认原则

20、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1)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2) 金融负债的计量

A. 初始确认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B.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b.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c.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21、预计负债

(1) 本公司发生对外提供担保、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未决仲裁、未决诉讼等形成的或有事项相关的事项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该义务的执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同时对该项单独核算的资产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对应的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

22、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

A.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于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则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B.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

公司在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情况确认劳务收入：

①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能够得到补偿，则按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②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部分能够得到补偿，则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③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则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主营业务成本），不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收入的实现：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

可靠的计量。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3、政府补助

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称为政府补助，包括财政拨款、财政贴息、税收返还和无偿划拨非货币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本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期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相关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所得税核算方法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A.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B.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②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应当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应当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C.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①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②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五、税项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货物及服务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企业所得税采用应付税款法。

印花税、车船使用税、个人所得税等按国家规定征收比例计算缴纳。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币种	2023/12/31			2022/12/31		
		原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RMB	9,193.33		9,193.33	236,000.00		236,000.00
小 计		9,193.33		9,193.33	236,000.00		236,000.00
银行存款	RMB	2,191,471.57		2,191,471.57	2,042.65		2,042.65
小 计		2,191,471.57		2,191,471.57	2,042.65		2,042.65
合 计		2,200,664.90		2,200,664.90	238,042.65		238,042.65

2. 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帐 龄	2023/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59,471.42	100.00%		59,471.42
合 计	59,471.42	100.00%	-	59,471.42

(2) 2023年12月31日主要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债务人	欠款金额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59,471.42
合 计	59,471.42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帐 龄	2023/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54,644.12	84.53%		54,644.12
1-2年	10,000.00	15.47%		10,000.00
合 计	64,644.12	100.00%	-	64,644.12

帐 龄	2022/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559,750.00	100.00%		559,750.00
合 计	559,750.00	100.00%	-	559,750.00

(2)2023年12月31日主要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债务人	欠款金额
广东一埠律师事务所	120,000.00
煊烁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143,500.00
深圳市恒祥建材有限公司	44,186.14
其他	43,957.98
合计	64,644.12

(3)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类 别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固定资产原值:				
电子设备及其他	50,442.48			50,442.48
合 计	50,442.48			50,442.48
累计折旧:				
电子设备及其他	5,324.40	15,973.20		21,297.60
合 计	5,324.40	15,973.20		21,297.60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电子设备及其他	45,118.08			29,144.88
合 计	45,118.08			29,144.88

5. 工程物资

类 别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工程物资	331,674.30	7,858,456.32	6,509,200.43	1,680,930.19
合 计	331,674.30	7,858,456.32	6,509,200.43	1,680,930.19

6.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23/12/31	2022/12/31
保证借款*1		710,332.75
合 计	-	710,332.75

7. 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帐 龄	2023/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2,156,394.04	100.00%		2,156,394.04
合 计	2,156,394.04	100.00%	-	2,156,394.04

(2) 2023年12月31日主要债权单位情况如下:

债权人	欠款金额
煊烁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372,069.00
中山佳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93,472.75
佛山市三水区粤砖源水泥预制件厂	480,000.00
其他	410,852.29
合 计	2,156,394.04

(3)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8.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一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4,258.40	927,210.41	852,839.60	388,629.21
合 计	314,258.40	927,210.41	852,839.60	388,629.21

9. 应交税费

税 种	2023/12/31	2022/12/31
个人所得税	-3,148.99	98.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7.61	
教育费附加	393.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2.17	
企业所得税	4.80	
增值税	25,939.50	
合 计	24,368.35	98.58

10.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帐 龄	2023/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591,496.04	100.00%		591,496.04
合 计	591,496.04	100.00%	-	591,496.04

帐 龄	2022/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07,945.38	100.00%		-107,945.38
合 计	-107,945.38	100.00%	-	-107,945.38

(2)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有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大额的其他应付款如下：

债权人	金 额	内容
卓然汇深圳商贸有限公司	380,000.00	
陈懋瀚	100,000.00	
李焕然	111,378.97	
马佳龙	117.07	
合 计	591,496.04	

11. 实收资本

投资者	认缴注册资本	认缴比例	2023/12/31	出资比例
陈懋瀚	53,625,000.00	65.00%	2,209,562.88	100.0%
深圳市中荣汇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8,875,000.00	35.00%		
合 计	82,500,000.00	100.00%	2,209,562.88	100.0%

1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

行 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7,412,790.31	2,671,446.99	6,509,200.43	2,308,275.01	903,589.88	363,171.98
合 计	7,412,790.31	2,671,446.99	6,509,200.43	2,308,275.01	903,589.88	363,171.98

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印花税	579.51	7,952.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27.43	1,792.34
教育费附加	2,240.30	768.1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93.50	512.10
合 计	9,540.74	11,025.38

14. 财务费用

类 别	2023年度	2022年度
利息支出	21,955.85	3,332.28
减：利息收入		
手续费及其他	2,377.20	1,682.60
合 计	24,333.05	5,014.88

15.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其他	7,136.25	5,322.60
合 计	7,136.25	5,322.60

1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其他	17.20	40,000.00
合 计	17.20	40,000.00

17.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本期所得税费用	13,266.65	5,260.44
合 计	13,266.65	5,260.44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公司2023年度没有发生关联交易。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2023年度不存在需要对外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2023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2023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证书序号: 00124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年 月 日
六 月 三十

此复印件仅用于报告附件, 它用无效, 再次复印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郭辉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宝安区龙华街道景龙社区人民
路和建设路交汇处长江中心 12 层

1209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65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6〕2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6年5月27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995672XF

名称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郭辉

成立日期 2016年01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社区人民路
与建设路交汇处长江中心12层1209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登记机关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及有关规定进行登记；经营范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依法办理变更登记。
2.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登记机关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及有关规定进行登记；经营范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依法办理变更登记。
3.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登记机关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及有关规定进行登记；经营范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依法办理变更登记。
4.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登记机关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及有关规定进行登记；经营范围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依法办理变更登记。

此复印件仅用于报告附件，
已附无效，再次警告。机关



2020年 06月 23日



姓名: 褚蕾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6-09-15
 工作单位: 信阳立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13001197609152547



此证用于注册后使用，除此无效，其他无效。



褚蕾
41180015000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褚蕾 41180015000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阳立信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协会代管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7 月 5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8 月 31 日
 /y /m /d



姓名 郭辉
 Full name 郭辉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2-12-30
 Date of birth 1972-12-30
 工作单位 南阳泰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南阳泰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30106197212304025
 Identity card No. 330106197212304025



此证有效
 仅限本人使用
 不得涂改
 否则无效



郭辉
 41160029000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郭辉 41160029000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南阳泰诺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 月 8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立信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 月 8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7 月 5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8 月 31 日